

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南省分局(全辖)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现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南省分局全辖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湖南省分局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相关要求，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统一部署，细化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加大公开力度，充分利用湖南省分局网站、公开橱窗栏、服务窗口、配合当地人民银行依托省政府新闻办平台召开季度新闻发布会等渠道，传递外汇管理服务实体经济的政策信息。

一是多措并举畅通便利化政策传导。深化经常项目头部企业重点银行“三三六”联系机制，一体推进“形势研判、合规监测、服务市场”；持续深化资本项目收入支付便利化“三个一百”机制，便利化支付率、政策普及率和满意率均

实现 100%，持续推动便利化改革试点扩面增效；二是构建外汇政策传导评估纠偏闭环机制。建立“全覆盖、多层次、系统化、深渗透”的外汇政策宣传培训一体化机制，系列化开展 10 场宣讲培训，覆盖企业近千家、银行从业人员 3 千人；三是持续拓展“外汇政策直通车”微信小程序功能，服务场景增加外汇网点“电子地图”，覆盖全省 1799 家银行网点。目前小程序注册用户数突破 42000，专家首答次数突破 3000 次，获得国家外汇管理局高度认可并向全国推广。四是完善行政审批服务指南，主动向社会公众公开外汇管理、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等公开信息，积极发布外汇工作动态，扎实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

2023 年，湖南省分局全辖新增规范性文件 0 件，现行有效外汇管理规范性文件为 8 件；全年共办理行政许可审批事项 5165 件，全辖共查处外汇违规案件 41 起，作出行政处罚 39 个；全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应诉案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数量	本年废止数量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16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 年度在对地市分局内部风险监督管理检查中，发现地市分局存在信息公开不规范的情况，省分局及时提出了督导整改要求，地市分局立行立改及时完成了整改，2023 年内控检查工作中未再发现此类现象。湖南省分局将持续加大内控检查监督力度，优化信息公开渠道，提升信息公开的效率。

下一步，湖南省分局将深入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工作要求，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统一部署，以政府网站为主

要平台，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形式，加强信息公开审核，强化内控检查监督，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